

#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## 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告知书

东市监严违告〔2022〕Z10422A2S号

惠州市大川药业连锁有限公司东莞东城小塘分店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41900666454527H):

经查,你(单位)因购销药品没有真实、完整的购销记录和未凭处方销售处方药,于2022年4月22日被我局行政处罚(东市监罚〔2022〕Z10422A2号),受到较重行政处罚。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二条规定,拟将你(单位)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,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,并实施以下管理措施:

(一)依据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党中央、国务院政策文件,在审查行政许可、资质、资格、委托承担政府采购项目、工程招投标时作为重要考量因素;

(二)列为重点监管对象,提高检查频次,依法严格监管;

(三)不适用告知承诺制;

(四)不予授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荣誉称号等表彰奖励;

(五)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党中央、国务院政策文件规定的其他管理措施。

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,你(单位)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,并可以要求听证。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、申辩权,未要求听证的,视为放弃此权利。

联系人: 赖华、邓毅永 联系电话: 0769-22100059

联系地址: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东城办公区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年3月24日

告知书接收人: \_\_\_\_\_

本告知书一式2份,1份送达,1份归档